

Globethics Repository



天人关系与人的生存[Relationship between nature and human and the surviving of human]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张纯生
Publisher	河南大学
Rights	With permission of the license/copyright holder
Download date	2026-09-21 17:05:13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80983

张纯成：天人关系与人的生存

张纯成

天人关系与人的生存

张纯成

“有了人，我们就开始有了历史。”（恩格斯语）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历史就是不断提升和超越，不断弘扬理性和创造智慧的历史。然而，理性和智慧在给社会带来进步，使我们享受当今时代物质繁荣的同时，也凸显出了人类的迷茫和困惑。时下学术界争论比较激烈、意见分歧较大的人类生存话题便是这种迷茫和困惑的表现。生存哲学的讨论旨在为当代人类生存方式提供一种崭新的思想和理念，促进人类社会健康、持续发展。因此，生存哲学的讨论与人类社会发展紧密相连。由环境问题引起的人与自然关系问题，唤起了全球的环境意识。正视这一问题，目的在于消除和避免我们的行为给后代在生态环境上造成直接或间接的伤害，为人类社会发展赢得时间和保障。生存哲学指导下的社会发展，蕴含了人与自然之间和谐的发展，是在人自身、自然以及人与自然之间价值关系思考和追问基础之上的发展，它展现的是对人类自我的一种超越，和人类社会发展的一种新的境界。

天人关系，或者说人与自然的关系，近年来普遍受到了人们的关注，其原因在于这个问题不仅与现实存在的生态危机有关，而且与人类社会的发展紧密相连。因此可以说生态危机是生存危机，是发展危机。针对这种危机，有人主张根本不应该把人与自然区别开来，天人应该浑然一体。这实际上是不可能的，实践作为人的存在方式，首先把人与动物区别开来，然后又在实践的基础上把人与自然统一起来。有人主张人与自然具有同等生存和发展的权利，同是价值的主体，但是，主体具有意识，自然界的万物只有人具有意识，只有人才能成为价值主体。实践是人安身之基，立命之本，只有实践活动才能推动人类社会的发展。

一、自然之死与人类之死

美国环境伦理学家卡路琳·麦茜特在对天人关系进行了分析之后，从文化价值观的角度提出了“自然之死”和“人类之死”的关系问题。自然之死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自然之死是指由人类不可抗拒的力量导致宇宙的灭亡，即宇宙以铁的必然性的自我毁灭。狭义的自然之死是指由人类造成的生态失衡引发的生物圈的破坏，即人为原因造成的地球生物圈的消亡。人作为自然的产物，无论何种自然之死都会导致人类的消亡，这就是“人类之死”。[1](P2)但是，人类若不善待地球，仍像目前这样破坏生态环境，就会在不该消亡的时候提前消亡，使人类之死提前发生。显然，生存哲学讨论的“人类之死”是由于人的原因造成生态平衡破坏导致的人类整体的消亡，而不是由于自然的自我毁灭而导致的人类整体的消亡。为了避免人类在不该消亡时提前消亡的悲剧发生，人们开始寻找各种解脱之道，目的是为了保证人类生存，推动社会发展。人们曾经把自然比喻为养育众生的母亲，人是自然开出的最美丽的花朵。现在，这朵最美丽的花朵面临枯萎和消亡的困境，因此保护生态、爱护环境成为普遍的呼声。为了使生存环境向着有利于人类生存的方向发展，人们提出了必须实现价值观转换的主张。对于价值观的转换，人们进行

了种种讨论。但目的却只有一个，那就是保护自然、保证人类社会的发展。在价值观转换的讨论中，有人试图从古代有机论自然观那里寻找答案，认为是近代形成的科学主义思潮导致了人与自然关系的恶化，使自然由养育人类的母亲变成被驾驭、征服的对象，亦即人由自然之子变成了自然的主人。古代的自然观毕竟具有神秘和原始的特点，它不可能解决现实存在的问题。如果现实存在的生存问题几千年前的古人就有了解决的答案，人类社会的发展还有什么意义？那种追求天人浑然一体的观点尽管出发点是好的，可惜人类根本做不到这一点。古代的有机论自然观对于今天善待地球有重要的借鉴意义和作用，这就是要把自然作为一个有机系统来看待。但是，在这个系统中，人是占主导地位的，保护自然最终还是为了人类社会的发展，为了人的生存。对此，克雷伯斯说，“如果我们以所有拥有一种主观上好的生活的、今天及未来生活在地球上的人们的福祉为准则来对待自然，这并没有什么不可告人之处”。保护环境，善待自然最终还是为了人类自己，“善待自然就是善待人类的生存条件，就是善待后人”。[2]确立以人为中心的现代有机论自然观是现代人既善待自己又善待后人的出路，这种自然观要求既要看到人的能动作用，又要看到自然界内部的有机联系。

二、人类中心主义与非人类中心主义

在目前生存哲学的讨论中，还存在着人类中心主义与非人类中心主义之争。以牛顿的《自然哲学之数学原理》为标志的近代科学在取得了对自然界解释的巨大成功之后，逐渐使人们形成了这样一种信念，科学是人对客观世界的机械反映和真实描写，是人解决一切问题的手段，运用它可以对自然进行开发和利用。在这种信念的指导下，形成了曾经居于主导地位的人类中心主义。人类中心主义自产生以来，经历了各具特点的历史发展阶段，即由“强式”到“弱式”的转变。强人类中心主义由于是伴随着工业文明的成功形成的，它过分地强调了人的作用，片面夸大了人的能动性，认为人运用科学技术成果可以解剖自然，从而使人的私欲无节制地得到膨胀。在人与自然的关系方面，主张人的意志决定一切，人对自然享有绝对的权利，人对其他物种具有绝对支配地位。在这种思想的影响下，逐渐忘却了孕育、哺育人的自然的承载能力，对自然进行了疯狂的掠夺和征服。这种掠夺和征服，是人在强人类中心主义指导下所犯的错误。弱人类中心主义的产生无疑是对人与自然关系恶化反思的结果，是人对自然进行掠夺和征服所造成的生存问题反思的结果。弱人类中心主义的产生，说明人已经认识到，片面强调人的能动性，必然导致环境的破坏，危及人的生存。

非人类中心主义的产生与生态危机直接相关，也是对当代社会面临困境质疑的结果。非人类中心主义在对当代生态危机和产生的根源作了分析之后，认为日益恶化的全球环境是科学技术的“伟大杰作”，科学技术是破坏生存环境造成生态危机的“魔鬼”。在强调自然的价值与权利的非人类中心主义阵营中，有痛苦中心主义，生命中心主义和自然中心主义的区分。各种形态的非人类中心主义，尽管侧重点不同，但在反对人类中心主义的世界观方面是一致的。他们认为，只有回到以大自然为中心的世界观，才能从根本上解决生态危机问题。非人类中心主义对伦理的思索已经超越了人与人的关系，开始了人与物的思考。对此，当代著名哲学家海德格尔指出：“人不再是在者的主人，人是在者的看护者。”[3](P10)非人类中心主义可以说表达了人们尊重自然、善待地球的思想。但是，人类中心主义也不反对尊重自然、善待地球。“人们对于善待地球没有争论，争论在于如何分析这种严峻形势出现的思想根源，用什么思想为指导来解决这个问题。”[4]

人类中心主义和非人类中心主义之争，是“人是万物的尺度”和“万物是人的尺度”之争，是为自然还是为自己之争。它们之间的争论，“实际上不是两种伦理观之争，而是两种自然观之争”。[5]人类中心主义在古代确实占据了较大的优势，神学的世界观是人的神化，是人的世界

观。到了近代，人类中心主义发生了变化，它沿着两个方向发展，一个方向是作为宇宙观的人类中心主义不断遭到科学的否定，科学的成果不断告诉人们，人不是宇宙的中心。另一个方向是作为价值观的人类中心主义仍然盛行，并且随着科学的发展，人们愈来愈多地发现了自然事物的价值。非人类中心主义的兴起缘于生态平衡遭到破坏，它在保护生态平衡方面确实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特别是在人类面临生存危机的今天，更要看到它的产生是对作为价值观的人类中心主义反思的结果，是告诫人们要对自己行为负责的清醒剂。是人类中心主义正确还是非人类中心主义正确，这要从世界观和价值观两个层面来认识。从宇宙观上看，人类中心主义是错误的，把人作为宇宙的中心只不过是一种妄想，是人愚昧和无知的表现；从价值观上看，人类中心主义是正确的，自然事物有无价值，有正价值还是负价值，只有人才能给予说明。从宇宙观上看，非人类中心主义是正确的，哲学和科学的发展历史告诉人们，人类不断由人类中心走向非人类中心；从价值观上看，非人类中心主义是错误的，自然事物有无价值，有正价值还是负价值，只有以人的价值观为标准进行判断，自然的价值终归是人对其价值作用的认识，离开人来讲自然事物的价值，必然导致自然主义的价值观。

非人类中心主义认为出现生存危机的思想根源在于人自以为是宇宙的中心，把万物看成是满足人类需要的对象，因而无情地掠夺自然，破坏生态环境。他们认为物种同人类一样具有生存和发展的权利，这和很久以前佛教提出的“一切众生悉有佛性”的观点有些类似。他们认为所有生物都有生存意识，伦理关系不仅存在于人与人之间，也存在于人与动物之间，只有以非人类中心主义的思想为指导才能解决生存问题。实际上，生态伦理学所处理的人与自然的伦理关系仍然是人与人之间的伦理关系，即人类的整体与局部，今人与后代的伦理关系。人类中心主义与非人类中心主义的争论只有在实践的基础上才能统一起来。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是人类中心主义的，只有通过人的实践活动，人才能生存，人类社会才能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又是非人类中心主义的，客观世界是人的改造对象，运用客观规律对客观世界进行改造，人才能更好地生存，人类社会才能持续发展。

三、生存悖论：环境危机与资源危机

人类社会要生存和发展，必然依赖于一定的环境，在这一点上，人和动物一样。但是，人与环境的关系和动物与环境的关系具有完全不同的性质。动物是靠有限的、特定的本能同外部自然发生关系来维持生存。正如黑格尔所说：“每一动物都以一个有限的范围为它自己的无机自然界，这个无机自然界完全是它自己支配的领域。”[6](P542)动物靠特定的本能将自身融于自然之中，只能在一定地域内生存。人与动物不同，人不是靠特定的本能来维持生存，而是靠实践活动来维持生存。正是靠后天的实践活动使人成为惟一能够在地球任何地方都能够生存的生物，如果离开了实践活动，人在任何特定的环境中都不能生存。因此，人的环境是开放的、不确定性的。人的环境的开放性和不确定性并不意味着对环境的利用是无限的，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恰恰相反，正是因为对环境的无限制开发才引起了人们对生态的关注，引发了生存哲学的论争。

自然界作为人的生存环境，具有两种价值。第一种是“人类家园”的价值。万物都是自然系统的一部分，一旦这个部分缺损或被破坏，将会导致自然整体系统的破坏，影响人的生存。这种价值也可以叫做生态价值。第二种是维持人类生存的“消费性”价值，即给人提供物质生活资料的价值。这两种价值都是人类生存所必需的，但却具有相反的性质。[7]人类要生存，社会要发展，必然消费自然，一旦对自然或环境进行了消费，就必然对人类生存的环境造成破坏；而要保持原有的生存环境，人就不能消费自然。这就是说，如果要对自然进行改造，就会造成对自然的破坏，形成环境危机，危及人的生存；如果不对自然进行改造，就会因为没有物质生活资料发生资源危机，同样危及人的生存。这就形成一个悖论，这个悖论可以叫做生存悖论。人类生存面临着

两难选择，社会发展也同样面临两难选择。

人类社会不可能因为生存悖论的产生而停止前进，但是，它却提醒人们，人的一切行为都必须以人的生存作为终极关怀。从这种价值观念出发，要使人类社会发展，既不能否认消费自然的必要性，也不能无节制地掠夺自然资源。“听其自然的做法是人类所不能接受的，当然，凌驾于整个自然之上的企图也是徒劳的。”[8]人只有依靠科学技术，寻求资源与环境的最佳结合点，才能从根本上解决社会的发展问题，才是推动社会发展的根本途径和有效办法。

【参考文献】

- [1] 卡洛琳·麦茜特.自然之死[M].吴国盛等译.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99.
- [2] 甘绍平.我们需要何种生态伦理[J].哲学研究，2002,(8).
- [3] 海德格尔.人，诗意地安居[M].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
- [4] 黄楠森.西方哲学家论人在宇宙中的地位[J].中共中央党校学报，2000,(4).
- [5] 卢风.论人类中心主义与非人类中心主义争论的实质[J].清华哲学年鉴，2000.
- [6] 黑格尔.自然哲学[M].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
- [7] 刘福森，曲红梅.“环境哲学”的五个问题[J].自然辩证法研究，2003,(11).
- [8] 李贵仓.科技伦理问题产生的利益根源[J].河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3,(6).

来自：《河南大学学报》（社科版），2004，4

/